

景德镇管理中心体育馆修缮工程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1. 询比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景德镇管理中心体育馆修缮工程采购项目，项目业主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景德镇管理中心），建设资金由业主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景德镇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询比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询比采购范围

本项目询比采购范围为：景德镇管理中心体育馆修缮工程采购项目，预算限价212353元。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必须具备建筑劳务分包或水电安装项目，注册资金需在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具有2年及以上管理经验，或提供3年内相关体育馆场地施工合同的单位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响应单位需3家或以上。

3.2 本次询比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严禁转包及非法分包。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比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该项目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加响应。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加响应。

4. 询比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 8 时 30 分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 16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经办人身份证及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询比采购登记表（格式见附件）在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唐英大道甲 1 号景德镇管理中心 204 办公室获取采购文件或网上下载询比采购文件。

4.2 询比文件售价 0 元，逾期不售。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也不召开响应预备会。如响应人认为需要进入现场考察，考察期间，采购人将予以配合，费用由响应人自理；在现场考察过程中，响应人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均不负任何责任。如响应人有任何疑问，均可以书面方式传真至采购人。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7 月 22 日 15 时 00 分，响应人应于当日 14 时 00 分至 15 时 00 分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将响应文件（密封袋密封后加盖公章）递交至景德镇管理中心 2 楼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比采购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3 本次询比采购采用最低价法选取中标候选人。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成交候选人公示、成交结果公告将在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网 (<https://www.jxgsgl.com/jdzglzx/Index.shtml>)，以及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jxgqcg.com/>)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
地 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唐英大道甲 1 号景德镇管理中心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0791-86137098

网 址：<https://www.jxgsgl.com/jdzglzx/Index.shtml>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网（有关补遗、澄清等公告将在此网站发布）。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景德镇管理中心

2025 年 7 月 11 日

